

中共西北大学委员会 西北大学文件

西大党发〔2018〕29号



关于印发《西北大学完全学分制综合改革方案》的通知

各单位：

《西北大学完全学分制综合改革方案》已经校长办公会5月21日会议审议，校党委常委会5月21日会议审定，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中共西北大学委员会

西北大学

2018年5月29日

西北大学完全学分制综合改革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按照《中共陕西省委办公厅、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建设“一流大学、一流学科，一流学院、一流专业”的实施意见》（陕办发〔2016〕33号）和《西北大学本科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西大党发〔2016〕28号）要求，加快本科教学改革步伐，全面提升本科人才培养质量与办学水平，现结合学校实际，制订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本为本、以生为本”，以培养具有人文情怀、社会责任、创新能力和国际视野的高素质人才为目标，以扩大学生学习自主权为核心，优化专业结构，深化课程体系与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全校联动，完善制度，强化管理，加大投入，实现优质教育资源的有效配置，充分调动全体教职员和学生的积极性与主动性，全面实施完全学分制改革，促进学校人才培养质量和教学管理水平的持续提升。

二、基本目标

通过更新教育理念，加强教学顶层设计，进一步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优化教育资源配置，逐步建立完善与完全学分制相适应的教学管理机制与运行机制，显著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主要目标是：

（一）建立专业自主选择机制，扩大学生跨学科自主选择专业的范围。

(二) 建立按学年注册、按学分收费、按学分毕业、按绩点授予学位的学籍与学费管理机制。

(三) 建立“以选课制-导师制为核心，以重修制、主辅修制、学分互认制等为辅助”的教学管理模式。

(四) 深化教学、人事、财务、后勤和学生管理制度改革，积极整合配置学校教育教学资源，为实现完全学分制改革创造必要条件。

(五) 完善教学管理及教学信息服务体系，提高教学管理信息化水平，提供便捷的信息获取途径及完备的教学信息服务。

三、领导机构

为加强统筹指导，全面推进完全学分制改革，落实各项工作任务，学校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

(一) 完全学分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王亚杰 郭立宏

副组长：孙国华 王尧宇

成 员：贾明德 雷忠鹏 赵作纽 李邦邦 陈 超
王正斌 常 江 张增芳

完全学分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职责：

1. 领导全校完全学分制改革工作，研究部署和协调完全学分制改革总体工作；
2. 研究决定完全学分制改革工作中的重大事项；
3. 审定完全学分制改革工作方案和阶段性任务，检查推进工作进展。

(二) 完全学分制改革工作办公室

领导小组下设学校完全学分制改革工作办公室,挂靠教务处。

主任: 王尧宇 孙国华

副主任: 吕建荣 李剑利

成员: 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纪委(监察处)、组织部、宣传部、学生工作部(学生处)、校团委、人事处、教务处、研究生工作部(研究生院)、科学技术处、社会科学科研管理处、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资产设备管理处、国际交流与合作处、审计处、财务处、保卫处、国内合作与校友工作处、后勤集团、高教研究中心、教师发展中心、现代教育技术中心负责人、校教学督导委员会正副主任委员,各院(系)院长(主任)。

完全学分制改革工作办公室主要职责:

1. 贯彻落实学校完全学分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的工作部署,协调各职能部门之间的工作;
2. 制订完全学分制改革方案及工作计划,分解改革任务,落实目标责任,细化工作安排;
3. 研究提出需要完全学分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校长办公会或党委常委会讨论决定的重要问题;
4. 负责对各单位完全学分制改革工作进行考核与评价,推荐工作亮点;
5. 认真做好完全学分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主要内容

(一) 优化本科专业结构

按照“通识教育与个性发展相融通、本科教学与学科建设相融

通、拓宽基础与强化实践相融通”的理念，结合学生的专业选择、专业建设水平、专业发展前景和就业状况等，调整优化现有专业结构，建立专业持续发展的生态机制。坚持“统筹管理，分类指导”，指导院（系）根据教学资源情况和学生的学习表现确定专业方向，引导学生结合自身兴趣、爱好和特长，自主选择专业，加大学习自主权。

（二）完善人才培养方案

通过优化课程设置，建立“专业准入准出标准”和“人才培养分流机制”，构建多样化人才培养模式，形成适应完全学分制改革的本科人才培养体系。

1. 压缩毕业学分要求。毕业总学分不超过 150 学分，压缩必修课学时，增加选修课学时，选修课学分数占总学分数比例不得低于 40%。

2. 调整优化课程体系。构建适应学分制要求的课程体系，加大课程开放力度，课程结构包括通识通修课程、学科专业课程、开放选修课程、实践教学课程和其它课程。

3. 增加选修课程比例。加强学生选课指导，增加课程数量，给学生提供更多的选择机会，让学生自主选择课程、教师、上课时间和学习进程，允许学生跨学科、跨院（系）、跨学校、跨专业、跨年级选修课程。

4. 强化实践教学。把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加大实践教学比例，构建以课程实验（社会调查）、课程实习（专业生产实习）、专业实习、学年论文、创新创业教育实践、毕业论文（设计）为主要内容的实践教学体系，培养学生的创新能力和创业意识。

（三）深化教学管理改革

各职能部门应负责其所分管方面的政策和办法的制定，各院（系）遵照学校总体顶层设计，结合自身学科特点和资源条件制定包括教学运行、学生管理、教学支持等方面的教学管理体制机制，保证完全学分制改革的顺利进行。

教学运行机制方面：

1. 建立综合管理平台。主要功能模块包括：公共信息、系统管理、课程管理、学生管理、教师管理、教室管理、教材管理、注册管理、收费管理、培养方案、理论环节、排课管理、选课管理、考务管理、成绩管理、教学评估、毕业审查、年度审查及学分预警、教师网上综合查询、学生综合信息查询、招生数据处理等。从学生按专业（类）招生入校、注册，开展日常教学、管理，到毕业形成运行机制，实现过程监控和目标管理相结合。

2. 建立学分制选课机制。一是建立学生选课权认定机制。应涵盖教务管理、人事管理、学生管理、财务管理、后勤管理等部分，学生必须符合学校相关规定方可获得选课权。二是建立学分制选课平台。完善课程中心和教学资源建设，实现学生在学校课程体系中自主选课。三是建立硕士研究生课程选课及学分认定机制。打通硕士研究生课程选择与学分认定，使本-硕阶段实现自主选课贯通。

3. 建立审核和评价机制。完善管理制度、强化质量监控，确保学生选课、学习、考试考核顺利进行。完善学分绩点计算方法，修订相关规章制度，做好与学校奖学金评定、推荐免试研究生等的衔接工作。

4. 实行学生学业导师制。制订学生学业指导教师管理办法，为每位学生配备学业导师。导师主要负责指导学生制订个人学业计划、选择专业、选择课程，教书育人。

学生管理机制方面：

1. 创新学生管理机制。改革传统班级管理模式，积极探索完全学分制下“行政班”与“教学班”相结合的管理服务体制。加强党团组织和辅导员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学生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和自我监督作用。

2. 创新学生激励和帮扶机制。修订学风建设、学生评优评奖、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心理健康教育等规章制度，构建适应完全学分制要求的表彰激励和帮扶机制。

教学支持机制方面：

1. 建立完全学分收费机制。根据陕西省物价局、财政厅、教育厅的相关规定，制定与完全学分制相适应的收费管理制度，明确学分收费标准和专业注册学费标准，做好学费收缴和结算工作。

2. 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构建有利于深化完全学分制改革的教师管理机制和人事分配机制，加大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不断扩大教师队伍规模，优化教师队伍结构。

3. 坚持教授为本科生授课制度。鼓励教授为本科生讲授通识通修课程和学科专业课程，明确教学要求和工作量考核，建立奖惩机制。

五、保障措施

实施以完全学分制为核心的教学管理模式改革是一项需要多部门协调配合的系统工程，应建立有效的组织架构，明确职能分工与协作关系。

（一）顶层设计，统筹规划

坚持统筹全局，立足实际，充分发挥完全学分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和完全学分制改革工作办公室作用，全面指导和协调学分制改革工作。

增设完全学分制教学管理机构和工作人员，负责学生选课的实施，开展教学运行管理、课程注册、课程信息维护、成绩管理、教务系统建设等以信息化为基础的教学运行服务工作。

（二）明确分工，加强协同

党（校）办：推动教育理念和教学观念转变，全面协调完全学分制改革中涉及到的利益分配关系，使全校上下形成共识，步调一致。（督办领导：雷忠鹏）

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加强学科专业统筹规划，指导专业结构调整与优化，调配资源，支持可持续发展的专业生态体系建设。（督办领导：常江）

教务处：研究制订完全学分制改革总体实施方案，修订制订有关学生专业选择、自主选课、毕业与学位授予、主辅修、导师制、学分互认等管理办法，构建完全学分制教学管理模式和管理系统；开展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完善工作，推进课程建设，不断丰富课程资源；推进教师教学方式和课程考核方式改革，不断提高教学质量。（督办领导：王尧宇）

研究生院：研究制订本-硕贯通培养下，实施完全学分制改革有关学生自主选课及学分认定等管理办法和管理系统；修订本硕贯通培养人才培养方案，推进课程建设，提供丰富课程资源。（督办领导：王正斌）

人事处：保障完全学分制所需教师数量和专业水平，完善教师岗位评价考核、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及人事分配制度，构建有利于深化完全学分制改革的教师管理机制和人事分配机制。加大教师引进与培训力度，不断扩大教师队伍规模，改善教师队伍结构，促进教学团队建设。（督办领导：王正斌）

学生处、团委：改革现行学生管理制度，构建与完全学分制改革相适应的学生工作管理新模式。修订学风建设、学生评优评奖、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心理健康教育等规章制度，构建适应完全学分制特点的表彰激励机制和就业创业帮扶体系。加强辅导员制度建设，提高学生管理工作水平。（督办领导：孙国华）

国际处：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探索多样化的人才培养模式，形成教师互访、学生互换、学分互认等长效机制。（督办领导：贾明德）

财务处：建立完全学分制收费机制，做好收费系统与教务信息管理系统的有效衔接，做好学费收缴与结算工作。（督办领导：张增芳）

资产设备管理处：加强各类教学条件建设，建立实验室开放制度和实验时段预约制度，满足完全学分制教学需要。（督办领导：王正斌）

后勤集团：加强教室和相关教学设施的管理与维护，保障教学资源充分发挥效益。改革后勤管理与服务方式，构建适应完全学分制特点的后勤保障体系。（督办领导：赵作纽）

现代教育技术中心：加强现代教育技术条件和网络条件建设，为完全学分制教学与管理系统的建设与运行提供高质量技术保障。（督办领导：张增芳）

图书馆：以学生为中心，制定满足完全学分制改革要求的图书资源建设与管理运行机制，建立高效、便捷、人性化的图书信息支持服务系统。（督办领导：陈超）

各院（系）：制（修）订适应完全学分制改革要求的教学运行与管理规章制度。修订完善人才培养方案。加强课程资源建设，不断丰富课程资源。加强教师队伍建设，落实导师制，加大对学生学业的指导。明确专业教育和毕业要求与标准，推进课程考核方式改革，做好毕业与学位授予审核。

学校综合改革试点院（系）要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统筹考虑，深化改革，先行先试，并在总结试点工作基础上向全校推广。

（三）加大投入，保障运行

建立支持学分制改革的教学经费投入长效机制，优先保障综合管理平台、选课系统、教室改造等建设；设立拔尖创新人才基金，按照 10 万元/生标准投入培养，形成学分制下的人才成长体系。

西北大学完全学分制综合改革方案工作任务分解表

序号	工作目标	工作任务	负责单位	协助单位	完成时间	督办领导
1	推动教育理念和教学观念转变	加强工作督办落实,于六月份开展各单位工作推进专项检查,争取2018级新生实施完全学分制试点工作	党(校)办	教务处、学生处	2018.8	雷忠鹏
2		全面协调完全学分制改革中涉及到的利益分配关系			“十三五”期间	
3		协调组织召开“完全学分制改革”专题教学工作会议,使全校上下形成共识,步调一致			2018.7	
4	加强学科专业统筹规划,指导专业结构调整与优化	优化学科专业结构,发挥校学术委员会指导作用,提升专业综合实力与竞争力	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	教务处	“十三五”期间	常江
5		制定“一流专业”支持方案,明确建设期内经费投入			2018.6	

序号	工作目标	工作任务	负责单位	协助单位	完成时间	督办领导
6	研究制订学分制改革总体实施方案，推进教学运行机制改革	制定并出台《西北大学完全学分制综合改革方案》	教务处	人事处	2018.5	王尧宇
7		形成《西北大学完全学分制综合改革现状分析报告》			2018.6	
8		推进和深化考试招生改革，加大学生专业选择权和学习自主权			2018.6	
9		调整优化现有专业结构，建立专业持续发展的生态机制			“十三五”期间	
10		建立适应完全学分制改革的本科人才培养体系，修订完善人才培养方案			2018.7	
11		建立综合管理平台，从学生招生入校、注册，开展日常教学、管理、服务，到毕业整个过程形成运行机制			2018.6	

序号	工作目标	工作任务	负责单位	协助单位	完成时间	督办领导
12		建立学分制选课机制，包括学生选课权认定与学分制选课平台，完善课程中心和教学资源建设，实现学生在学校课程体系中自主选课			2018.6	
13		建立审核和评价机制，完善学分绩点计算方式			2018.6	
14		改革考试方式，推行教考分离			2018.12	
15		修订制订有关学生专业选择、自主选课、毕业与学位授予、主辅修、导师制、学分互认等管理办法			2018.6	
16		强化教学过程管理，制定课堂教学、实践教学和课外教学质量标准			2018.6	
17		制定教授为本科生授课制度，鼓励教授为本科生讲授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明确教学要求和工作量考核，建立奖惩机制			2018.6	

序号	工作目标	工作任务	负责单位	协助单位	完成时间	督办领导
18	构建有利于深化学分制改革的教师管理机制和人事分配机制	保障完全学分制所需教师数量和专业水平，制定与完全学分制相适应的教师岗位评价考核、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及人事分配制度	人事处	教务处	2018.7	王正斌
19		加快与完全学分制相适应的师资队伍建设，进一步拓宽人才引进渠道，提高教师选聘质量，优化师资队伍结构			“十三五”期间	
20		加强教学管理机构建设，增设学分制教学管理机构和工作人员，补齐教学管理人员编制			2018.6	
21	加强青年教师教学技能培训，提升青年教师教学能力	制定实施教师教学方法、教学模式、现代化教学理念和技能培训管理办法	教师发展中心	教务处、人事处	2018.6	
22		常态化开展青年教师讲课比赛、教学基本功竞赛、教学观摩、名师讲座、教学技能培训活动			“十三五”期间	

序号	工作目标	工作任务	负责单位	协助单位	完成时间	督办领导
23	制订本-硕贯通培养下完全学分制学生自主选课及学分认定	研究制订本-硕贯通培养下，实施学分制改革有关学生自主选课及学分认定等管理办法和管理系统；修订本硕贯通人才培养方案修订，推进课程建设，提供丰富课程资源	研究生院	教务处	2018.6	
24	改革现行学生管理机制，提高学生管理工作水平	改革传统班级管理模式，积极探索学分制下“行政班”与“教学班”相结合的管理服务体制	学生处、团委		2018.7	孙国华
25		加强党团组织和辅导员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学生自我教育和管理的作用			“十三五”期间	
26		修订学风建设、学生评优评奖、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心理健康教育等规章制度，构建适应完全学分制特点的表彰激励机制和就业创业帮扶体系			2018.7	

序号	工作目标	工作任务	负责单位	协助单位	完成时间	督办领导
27	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探索多样化的人才培养模式	拓展与国际知名大学的 3+1、2+2 等联合培养项目，“十三五”期间赴海外交流学习 90 天以上的学生有所增加	国际处	人事处、国际交流学院	“十三五”期间	贾明德
28		原则上每个院系每年聘有外籍教师授课			“十三五”期间	
29	建立学分制收费机制	根据陕西省物价局、财政厅、教育厅的相关规定，制定与完全学分制相适应的收费管理制度，明确学分收费标准和专业注册学费标准，做好学费收缴和结算工作	财务处	教务处	2018.7	张增芳
30		做好收费系统与教务信息管理系统的有效衔接			2018.7	
31	加强各类教学条件建设	建立实验室开放制度和实验时段预约制度	资产设备管理处		2018.7	王正斌
32	改革后勤管理与服务方	按照完全学分制教学需求，保障相应的教室数量，完善教学	后勤集团		2018.8	赵作纽

序号	工作目标	工作任务	负责单位	协助单位	完成时间	督办领导
33	式，构建适应学分制特点的后勤保障体系	条件与设施			2018.7	
		建立便捷、高效的后勤保障体系和管理机制				
34	加强现代教育技术条件和网络条件建设	完成一卡通与完全学分制教学管理平台的对接，实现学生校内无障碍学习生活	现代教育技术中心		2018.8	张增芳
35		加强教育技术支持，保障教师现代教育技术手段的运用，满足学生网络自主学习需求			“十三五”期间	
36	完善图书资源建设与管理运行机制	加大图书、数据信息资源建设力度	图书馆		“十三五”期间	陈超
37		建立高效、便捷、人性化的图书信息支持服务系统			2018.8	
38	落实《西北大学学分制改革(修)订适应学分制改革要求的教学运行与管理规章制度		各院(系)		2018.8	王尧宇

序号	工作目标	工作任务	负责单位	协助单位	完成时间	督办领导
39	革实施方案》及相关制度 举措	修订完善人才培养方案			2018.7	
40		加强课程资源建设，不断丰富课程资源			“十三五”期间	
41		落实导师制，加大对学生学业的指导			“十三五”期间	
42		明确专业教育和毕业要求与标准，推进课程考核方式改革， 做好毕业与学位授予审核			2018.7	
43		综合改革试点院（系）要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统筹考虑， 深化改革，先行先试，并在总结试点工作经验基础上向全校 推广			“十三五”期间	

抄送：校领导。

中共西北大学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5月29日印发
